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須予披露交易 採納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

採納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

董事會欣然宣布，於2023年7月7日，神州信息（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股東已批准神州信息採納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根據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可授予參與者的神州信息股份總數為 37,170,000股，須通過 (i) 神州信息發行及配發新神州信息股份；及/或 (ii) 神州信息在公開市場上回購的現有神州信息股份而滿足。

上市規則涵義

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的股份計劃。因此，神州信息採納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毋須獲得股東批准。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擁有神州信息全部已發行股本39.6%的權益。假設 (i) 根據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全部 37,170,000股神州信息股份將通過發行及配發新神州信息股份滿足；及(ii) 自本公告日期至發行及配發新神州信息股份，已發行神州信息股份的數目及本公司於神州信息的股權並無其他變動，本公司於神州信息的股權將於發行及配發新神州信息股份後減少至38.16%。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29條，神州信息採納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構成本公司視同出售其於神州信息1.44%的股權。於視同出售事項後，神州信息將繼續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由於視同出售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視同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通知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上市規則第 14 章規定的股東批准。

採納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

董事會欣然宣布，於2023年7月7日，神州信息（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股東已批准神州信息採納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

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i) 目的

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旨在建立和加強神州信息的長期激勵機制，以 (i) 吸引、保留和激勵有價值的員工； (ii) 使神州信息及其股東和核心管理團隊的利益保持一致，使各方共同致力於神州信息集團的長遠發展以及實現其戰略和業績目標。

(ii) 參與者

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包括神州信息集團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他僱員(「參與者」)。激勵對象的資格由神州信息薪酬委員會確定，並由神州信息監事會根據其對神州信息集團業務運營和持續發展的貢獻而確定。

(iii) 可供認購的神州信息股份來源及數目

根據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可授予參與者的神州信息股份總數為37,170,000股，佔本公告日期神州信息股份的約3.78%。購股權應通過以下方式滿足：(i) 神州信息將發行及配發的新神州信息股份；及/或 (ii) 神州信息在公開市場上回購的現有神州信息股份。

(iv) 每位參與者可獲授予的最高股數

根據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或任何其他有效的神州信息股份計劃可授予任何參與者的神州信息股份的最高數目不得超過已發行神州信息股份總數的1%。

(v) 行使價

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神州信息股份人民幣13.64元，為以下兩者中的較高者：-

- (i) 神州信息股份於 2023 年 3 月 31 日（即神州信息公佈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規則草案之日）（「公佈日」）之前最後一個交易日的平均交易價格，每股人民幣13.64元；和
- (ii) 神州信息股份於公佈日前最後120個交易日的平均交易價格，每股人民幣11.77元。

(vi) 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有效期

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自購股權授予之日起生效，至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或註銷時屆滿，最長不超過52個月。

(vii) 終止

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可隨時經神州信息股東大會決議終止，在此情況下，不再授出購股權，而終止前已授出的所有購股權（以尚未行使為限）將被註銷。

採納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理由及裨益

董事會認為，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將使神州信息集團能夠 (i) 吸引、挽留及激勵有價值的僱員； (ii) 使神州信息及其股東和核心管理團隊的利益保持一致，使各方共同致力於神州信息集團的長遠發展以及實現其戰略和業績目標。董事會認為，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雙方資料

本公司

本公司為一家於百慕達法例下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作為一家以自主創新大數據融合技術賦能核心場景的高科技企業，面向數字原生城市、數字原生供應鏈、金融科技、創新孵化等核心場景，圍繞數據供應鏈，利用星-空-地一體化數據採集分析技術打造核心產品，以數據加工技術產品賦能數據產業加速發展，構建互為生態的軟件生態，為客戶提供全方位的數據軟件產品授權、訂閱及服務，通過城市數字孿生底座及時空智能化服務的建設，持續賦能城市智慧化發展和產業數字化轉型。

神州信息

神州數碼信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神州信息以數字中國為使命，秉持“成就客戶、創造價值、追求卓越、開放共贏”的企業價值觀，聚焦數雲融合的金融科技戰略，以“數字技術+數據要素”融合創新，提供場景金融、數據資產、數字金融、雲+信創四大業務，致力於成為領先的金融數字化轉型合作夥伴，用數字技術實現普惠金融，助推金融數字化轉型，更好地服務實體經濟。

下表載列神州信息集團於本公告日期前兩個財政年度的相關經審計財務資料：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 年度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 年度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187,016	411,181
稅後利潤	206,442	387,843

神州信息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的經審計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61.34億元。

上市規則涵義

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的股份計劃。因此，神州信息採納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毋須獲得股東批准。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擁有神州信息全部已發行股本39.6%的權益。假設 (i) 根據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全部 37,170,000股神州信息股份將通過發行及配發新神州信息股份而滿足；及 (ii) 自本公告日期至發行及配發新神州信息股份，已發行神州信息股份的數目及本公司於神州信息的股權並無其他變動，本公司於神州信息的股權將於發行及配發新神州信息股份後減少至38.16%。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29條，神州信息採納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構成本公司視同出售其於神州信息1.44%的股權。於視同出售事項後，神州信息將繼續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按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根據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可授予激勵對象的神州信息股份總數和每份購股權的行權價計算，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下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總額為人民幣506,998,800元。由於視同出售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視同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通知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上市規則第14章規定的股東批准。

定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Digital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神州信息」	指	Digital China Information Service Company Ltd. (神州數碼信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555）
「神州信息集團」	指	神州信息及其附屬公司
「神州信息股份」	指	神州信息股本中的股份
「視同出售」	指	根據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發行及配發新神州信息股份後，本公司視同出售其於神州信息1.44%的股權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新神州信息股份」	指	神州信息可能根據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發行及配發的新神州信息股份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者
「購股權」	指	根據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參與者的購股權，每股有權按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收購或認購一股神州信息股份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	指	神州信息於2023年7月7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Digital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郭為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二零二三年七月七日

於本公告刊發時，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

執行董事：郭為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及林楊先生（副主席）

非執行董事：曾水根先生及叢珊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文宗先生、倪虹小姐、劉允博士、金昌衛先生及陳永正先生

網址：www.dcholdings.com

* 僅供識別